

证券代码：688035

证券简称：德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20

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清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公司，并拟以其为投资主体在越南设立孙公司，符合公司市场战略发展要求，且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

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2 日